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8 年 1 月 17 日上午 10:00 在般阳山庄会议室召开，召开方式为现场与通讯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子斌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 14 人，实际出席董事 14 人，其中现场出席董事 10 人，董事独立董事徐建军、赵耀、潘爱玲、王新宇通讯表决。公司 3 名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补选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杜立新、郭恒、张威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淄川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玖仟万元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刘子斌、王方水、刘德铭、秦桂玲、张洪梅回避表决。
6.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1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鲁泰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8 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杜立新：助理工程师。工作经历：历任鲁泰公司纺纱操作工、织布工厂计划员、生产部调度室副主任、织布工厂厂长、织造事业部经理，生产部副经理，现任副总工程师、鲁泰（越南）有限公司总经理。截止 2018 年 1 月 17 日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郭恒：助理工程师。工作经历：历任鲁泰公司纺纱工厂副厂长、纱线事业部副经理，现任鲁泰公司纱线事业部经理。截止 2018 年 1 月 17 日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张威：学历：博士。工作经历：历任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现任鲁泰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鲁泰优纤电子商务股份公司董事、总经理。截止 2018 年 1 月 17 日止，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